

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政府文件

未政发〔2023〕32号

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政府 关于拆分张家堡社区居委会 成立开元路社区居委会的决定

各街道办事处，区人民政府各工作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：

经2023年第14次区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决定，同意对张家堡街道张家堡社区居委会进行拆分，保留张家堡街道张家堡社区居委会，并成立张家堡街道开元路社区居民委员会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成立张家堡街道开元路社区居委会

张家堡街道开元路社区居委会管辖范围：东至永徽路，西至未央路，南至常青二路，北至凤城八路。社区总户数约5300户。社区办公活动用房及养老服务用房共约1190平方米，位于麟凤尊汇小区和龙湖景粼天序小区。社区居委会设置9人。

二、调整张家堡街道张家堡社区居委会管辖范围

张家堡街道张家堡社区居委会管辖范围调整为：东至未央路，西至丽景华都，南至凤城六路，北至凤城七路。张家堡社区居委会管辖范围调整后，由张家堡街道按照“便于管理、便于服务、便于自治、精简效能”的原则，适时对周边小区进行合理调整，并报区民政局备案。

张家堡街道办事处要合理设置社区办公活动用房及养老服务用房。按照有关规定，适时启动社区居委会选举工作，社区居委会选举严格按照“五选五优选十不选”选人用人条件和选举工作程序，实现社区党组织书记和社区居委会主任“一肩挑”，社区“两委”干部交叉任职率达到60%以上，社区“两委”班子健全、社区下属委员会机构完善。建立健全有关规章制度，切实加强社区干部教育培训，不断提高社区居委会干部综合素质，促进社区管理制度化、规范化。



抄送：市民政局；

区委办公室，区纪委，区武装部，区级各人民团体；

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法院，区检察院。

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11月14日印发